蔈草府发〔2024〕27号

云阳县蔈草镇人民政府

关于开展野外私拉乱接电线排查整治的通知

各村（社区）：

为切实消除森林火险隐患，最大限度减少人为因素引发森林火情火灾，按《关于野外私拉乱接电线排查整治的紧急通知》（云阳森防灭办〔2024〕16号）要求，我镇决定开展野外私拉乱接电线排查整治工作。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排查目标

全镇范围内全面排查整治野外私拉乱接电线安全隐患，提升林区输配电线路运行安全水平，全力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和生态安全。

二、排查整治重点

（一）乱拉乱接。野外擅自接线拉线用电，尤其要加强吊散户、边远户、五保户等重点群体用电线路安全排查。

（二）施工用电。施工临时用电私自拉线供居民生活用电。

（三）供配电设施。供配电设施运行维护不到位，电力线路老化和绝缘破损。

三、工作安排

（一）全面排查（2024年11月10日前）。各村（社区）对野外私拉乱接电线开展全面排查，建立问题台帐（附件1），对发现的问题及时加以整改。

（二）集中整治（2024年11月30日前）。根据排查发现的私拉乱接问题隐患清单，开展全覆盖专项整治。对于临时用电供电施工单位的，由镇牵头实施综合整治，依法查处私拉乱接安全隐患。对于供配电设施安全隐患，按照设施产权归属落实整改，供电公司负责其所属资产供配电设施的安全隐患整治。对于供电线路上擅自接线拉线用电问题，由供电公司负责处理，情节严重的，会同公安部门共同查处。

（三）接受县级部门督查（2024年12月）。县公安局、县应急管理局、县林业局和国网云阳供电分公司要按照“四不两直”要求，采取明查暗访、随机抽查等多种方式，加强对各地排查问题的综合整治情况进行督查检查，特别是对突出问题和重大隐患的整改实施跟踪督办、闭环管理，推动问题隐患整改落实。

四、排查整治要求

（一）落实属地责任。各村（社区）要落实属地主体责任，指派专人进行电线私拉乱接进行排查。

（二）全面排查整改。各村（社区）对辖区内农村住户电线私拉乱接排查情况建立问题清单并上报镇政府，按照“边查边改、立行立改、跟踪督办”的原则，逐项销号整改。

（三）建立长效机制。各村（社区）要开展常态化巡查和隐患排查，记录巡查结果，及时发现并制止电线私拉乱接问题。

（四）强化宣传教育。要充分利用院坝会、微信群等多形式广泛宣传用电安全常识和私拉乱接引发森林火情火灾的案例警示教育，发动群众举报电线私拉乱接违法违规行为，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

# （五）资料上报。排查表（附件1）于2024年11月10日前报送给林业组刘云华。

 云阳县蔈草镇人民政府

 2024年10月15日

附件：蔈草镇野外私拉乱接电线隐患排查表

蔈草镇基层治理综合指挥室 2024年10月15日印发